

2-1-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北京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京润休养所）的（京润 2025 年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物业服务），属于（物业管理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至善嘉和（北京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860人，营业收入为2997.8627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59.955866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2. （垃圾清运，化粪池、隔油池清掏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隆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5人，营业收入为13536.63048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889.88165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（饮用水质量检测及二次供水水质检测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中环政盛环境监测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514.23075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8.614523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 （避雷设施检测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

接) 企业为(北京宇博宣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23人，营业收入为762.55646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20.509847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至善嘉和（北京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1 月 20 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